

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项目编号：**[230001]HBGC[GK]2024000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批准文件编号：黑政采计划[2024]26899

采购项目编号：[230001]HBGC[GK]20240003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1	详见采购文件	2,036,312.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1)供应商需按《医疗器械目录分类》规定，根据招标文件中采购物品类别提供相应材料，1、如所报设备属于医疗器械第一类管理产品，应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及《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2、如所报设备属于医疗器械第二类管理产品，应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报设备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3、如所报设备属于医疗器械第三类管理的产品，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报设备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4、非医疗器械无需提供相应材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545017187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545017187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5545017187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5号5楼

联系人：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545017187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邮政街23号

联系人：单位经办人

联系电话：0451-85552816

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

1 5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保证金人民币：20,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文化宫支行</p> <p>银行账号：451907180910901</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7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总价
2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2	其他	报价，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投标客户端软件中格式及设备清单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分项报价不允许超过招标文件项目概况中分项预算总金额，如超过招标文件项目概况中的分项预算总金额则投标无效。 投标保证金，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的通知》，对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供应商，降低投标保证金收取比例，本项目允许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0000元（供应商上传投标保证金付款凭证时须附信用评价等为“A”级的证明，否则算作未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无效。）。
2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三、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未能提供的;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质疑不成立: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 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 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 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 推送省级信用平台, 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 质疑采用实名制, 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投标客户端软件中格式及设备清单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分项报价不允许超过招标文件项目概况中分项预算总金额，如超过招标文件项目概况中的分项预算总金额则投标无效。

注：请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签字盖章，特此提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金额 (万元)
1	荧光定量PCR	1	42.5	42.5
2	全自动化学发光成像分析系统	3	14.5	43.5
3	超低温冰箱	2	14	28
4	小动物呼吸机	2	4.98	9.96
5	CO2细胞培养箱	5	5.5	27.5
6	空间灭菌器	2	5.95	11.9
7	液氮罐	1	5.2942	5.2942
8	细胞计数仪	3	4.999	14.997
9	超声细胞破碎仪	2	3.79	7.58
10	多管架自动平衡离心机	4	1	4
11	掌上离心机	18	0.45	8.1
12	微型离心机	10	0.03	0.3
	合计			203.6312

合同包1（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90%，验收合格后，一期支付合同全款的90%。 2期：支付比例10%，一年后二期无息支付余款10%。
验收要求	1期：仪器设备到货后，对设备进行外包装检查、开箱检查和数量验收。 2期：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仪器的功能配置验收与技术性能指标检测。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年。
其他	报价： 由于系统原因供应商无法在投标客户端软件中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请供应商按照投标客户端软件中格式及设备清单自行编辑分项报价表，如未提供视为投标无效，分项报价不允许超过招标文件项目概况中分项预算总金额，如超过招标文件项目概况中的分项预算总金额则投标无效。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医疗设备	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批	1.00	2,036,312.00	2,036,312.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院设备的技术参数与性能要求的基本格式 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与性能要求1</p>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30%;">*序号</td> <td style="width: 40%;">要求</td> <td style="width: 30%;">备注说明</td> </tr> </table> <p>1 适用范围及用途</p> <p>1.1 适用范围（广义描述设备适用范围）：国内</p> <p>1.2 工作用途（具体的应用场所）： 中心实验室</p> <p>*2 设备配置与配件</p> <p>2.1 荧光定量PCR 1台</p> <p>配置： 仪器主机 1台 系统控制器 1台 仪器操作软件 1套 数据分析软件 1套 仪器测试试剂盒 1盒</p> <p>2.2 全自动化学发光成像分析系统</p> <p>配置1：主机1台 电脑1台 2台 配置2：主机1台 电脑1台 1台</p> <p>2.3 超低温冰箱 2台</p> <p>配置：主机1台</p> <p>2.4 小动物呼吸机 2台</p> <p>配置：主机1台 麻醉模块1个</p> <p>2.5 CO2细胞培养箱 5台</p> <p>配置：主机1台</p> <p>2.6 空间灭菌器 2台</p> <p>配置：主机1台</p> <p>2.7 液氮罐 1台</p>	*序号	要求	备注说明
*序号	要求	备注说明			

配置 :主机1台

2.8细胞计数仪 3台

配置: 主机1台

2.9超声细胞破碎仪 2台

配置: 主机1台

2.10多管架自动平衡离心机 4台

配置: 主机1台 多管架1台 转子1套

2.11掌上离心机 18台

配置: 主机1台 水平振荡模块 1个

2.12微型离心机 10台

配置: 主机1台

3 技术参数与性能要求（一行只写一个方面）

3.1.荧光定量PCR技术参数

3.1.1使用条件: 环境温度: 15~30℃; 相对湿度: 15~80%RH 电压: 220V±10% ; 50Hz±1%

3.1.2热循环系统: 珀尔帖效应系统 固定≥96孔≥0.2ML等温加热模块

*3.1.3光源系统: 采用单一白光半导体光源(工作寿命>5年), 光谱具有均一性, 不可采用多个LED组合光源

*3.1.4光路系统稳定, 无光纤类易损原件, 激发光和检测器固定, 检测时无移动部件

*3.1.5光学系统: 检测器为冷CCD或COMS至少可对96孔板整板同时检测, 无检测时间差, 不可采用二极管检测器逐孔或逐排检测

*3.1.6荧光通道数: ≥4色滤光片 455-530nm; 570-650nm/505-570nm; 610-700nm

3.1.7模块规格: 96孔≥0.2ml模块型号 反应体积: 10-100uL

3.1.8支持耗材: 常规96孔(0.2 mL) 反应板与光学盖膜; 8 连管 (≥0.2mL) 条带与光学平盖 • 单管 (≥0.2 mL) 与光学平盖

3.1.9温控模块最高升降温速率: ≥3.5℃/秒

3.1.10温度范围: 4℃-99.9℃, 可以在≥4℃长期保存扩增的产物

3.1.11温度均一性: ±0.4℃ 温度准确性: ≤0.25 °C 高分辨熔解曲线分辨率: 小至0.015℃

3.1.12 数据同时采集: 所有反应孔同时采集荧光数据, 不同孔之间不存在时间差

3.1.13安装时已校准染料: FA和, SYBRGreen, VIC, JUN,ROX, Cy5, 其他可用染料SYTO9,HEX、HET和JOE,Texas Red

3.1.14荧光染料: 能同时检测并区分不同荧光, 以用于基因拷贝数(CNV)检测

*3.1.15被动参照染料: 具有荧光校正防系统误差校正方法可供用户选择

3.1.16 内置互动触摸屏, 单机运行模式: 互动触摸屏可连接或不连接电脑, 直接运行程序, 并储存数据结果

3.1.17动态范围: ≥10个对数的线性动态范围 检测灵敏度: 单拷贝检测/反应体系

*3.1.18 精密度(分辨率): 最低可分辨≥1.5倍拷贝数差异, 置信度≥99.7%

3.1.19 SNP分析指标参数： SNP call rate: >95%; 检测转化效率: >95%; 精确度: >99.7%

3.1.20支持云端服务器，可以用网络打开浏览器，使用云端服务器查看，分析，共享数据

3.1.21云端服务器支持≥10GB的免费存储空间

3.1.22设置向导/高级设置/快速启动

3.1.23 自动标准曲线建立 相对标准曲线 基因分型，数据和反应板读取 移液反应/反应体系设计

3.1.24、软件支持应用 基于标准曲线的绝对定量相对标准曲线基于比较Ct值的相对定量，融解曲线分析，存在/不存在，基于或非基于实时扩增的基因分型，基于荧光定量PCR的蛋白表达分析功能，基于荧光定量PCR的Non-coding RNA和microRNA分析，基于荧光定量PCR的基因拷贝数（CNV）分析，基于荧光定量PCR的肿瘤稀有突变分析，可检测占背景野生型细胞≥0.1%的微量突变细胞或DNA，单细胞基因分析

3.2 全自动化学发光成像分析系统技术参数

配置1

3.2.1.1 全自动控制一体式机箱：至少双层材质暗箱，电脑实现全自动控制，确保完全密闭

*3.2.1.2 导轨式双位载物样品平台，兼容拍摄样品厚度0.01-10cm

3.2.1.3 拍摄面积：≥16cm×16cm

3.2.1.4 外围尺寸：≥35×55×40cm

3.2.1.5 电源：220V/50HZ

*3.2.1.6 制冷CCD相机：

3.2.1.7 CCD芯片：

3.2.1.8 制冷方式：三级-半导体热电式制冷

*3.2.1.9 制冷温度：相对制冷温度≤-65℃，绝对温度≤-30℃，不随环境变化而变化

3.2.1.10 像元尺寸：≥4.54um×4.54um

*3.2.1.11 CCD阵列：≥2688×2200

*3.2.1.12 图像分辨率：≥300/600/1200DPI，可满足文章发表要求

*3.2.1.13 像素合并：≥1×1，≥2×2，≥4×4（可兼容≥6×6，≥8×8，≥12×12，≥16×16，≥24×24）

3.2.1.14 感光效率：≥75% @600nm，可检测低于阿克级蛋白样品

*3.2.1.15 暗电流：≤0.00015e-/p/s @-30℃，图像背景噪音降低了一个数量级，大大提高图像清晰度

3.2.1.16 读出噪声：≤4e-RMS@650KHz

3.2.1.17 线性范围：16 bit（0-65535灰阶）

3.2.1.18 数据传输：图像传输线及专业级串口控制线，保证数据传输及控制更加稳定可控

*3.2.1.19 ≥F/0.8，大口径电动镜头，电脑实现焦距调整

3.2.1.20 LED反射灯≥2

*3.2.1.21 专业图像采集及分析软件，可实现拍摄、灰度分析等功能

*3.2.1.22 实现图像采集、灰度分析、Marker叠加等功能独立操作，方便拍照及分析同时进行，互不干扰

3.2.1.23 具有图像旋转、裁剪、反色等处理功能，进行图像优化处理

3.2.1.24 自动识别泳道条带、自动计算泳道中各条带的密度积分和峰值、计算分子量大小及条

带的迁移率，可进行蛋白纯度及等电点分析

3.2.1.25 分析数据能输出至文件

配置2

3.2.2.1 尺寸(W*D*H): $\geq 435\text{mm} * 395\text{mm} * 700\text{mm}$

3.2.2.2 暗箱: 箱体板面由阻燃材料模具成型，机箱由镀锌板材料制作而成，牢固且确保光密闭及抗干扰

3.2.2.3 全开门式暗箱，开门自动紫外保护

*3.2.2.4 内置 ≥ 10.1 英寸工业计算机触屏操作，无需外接电脑，节省实验室空间

*3.2.2.5 触摸屏/外接电脑一键切换方案，满足不同客户使用习惯。

3.2.2.6 电源: 220VAC, 50/60Hz

3.2.2.7 额定功率: $\leq 150\text{W}$

3.2.2.8 制冷CCD相机

3.2.2.9 传感器大小: $\geq 12.5\text{mm} * 10\text{mm}$

3.2.2.10 分辨率: ≥ 600 万像素, $\geq 2688 * 2200$

*3.2.2.11 暗电流: $\geq 0.00017\text{e-}/\text{p/s}$

3.2.2.12 读出噪声: 最低可达 3.9e-rms

*3.2.2.13 峰值量子效率: $\geq 75\% @ 600\text{nm}$

3.2.2.14 制冷: 可达到绝对 $\leq -30^\circ\text{C}$ ，软件实时显示温度

*3.2.2.15 $\geq F/0.8$ 大光圈电动可预置镜头，可自动聚焦。（提供软件截图）

*3.2.2.16 电动滤镜轮孔位: ≥ 8 位;

3.2.2.17 可选配 $\geq 460\text{nm}$, $\geq 525\text{nm}$, $\geq 585\text{nm}$, $\geq 590\text{nm}$, $\geq 690\text{nm}$, $\geq 715\text{nm}$ 和 $\geq 810\text{nm}$ 等滤光片用于多色荧光成像，滤光片自动匹配光源，无需手动选择。

3.2.2.18 双侧上下层分别有白色LED反射光源， ≥ 2 组，选择对应层样品台时白光自动打开;

3.2.2.19 可选配 $\geq 365\text{nm}$, $\geq 470\text{nm}$, $\geq 530\text{nm}$, $\geq 630\text{nm}$, $\geq 660\text{nm}$, $\geq 730\text{nm}$ 反射LED荧光光源， ≥ 5 组荧光，每组光源仪器两侧各一个，每个光源都有激发光滤光片，以保证激发光源更纯;

3.2.2.20 双层化学发光样品台

3.2.2.21 不同样品选择不同拍摄模块拍摄时自动匹配镜头光圈，相机像素合并等参数，无需人为调节

*3.2.2.22 紫外透照台: 超薄紫外透照台，波长 $\geq 302\text{nm}$ ，无灯影设计去除灯管灯影干扰，成像和切胶时背景相比传统紫外台更低，配置专用切胶防护板和防划板用于切胶回收，紫外透射面积: $\geq 21\text{cm} * 26\text{cm}$ 。

*3.2.2.23 白光透照台: 顶针磁吸式LED白光透照台，LED冷光源，非紫外白光转换板，白光板上可以触摸调节光强，白光透照面积 $\geq 19\text{cm} * 26\text{cm}$ ，钢化玻璃表面，防腐蚀

防刮擦，用于考染和银染的蛋白胶

3.2.2.24 蓝光透照台：顶针磁吸式LED蓝光透照台， $\geq 470\text{nm}$ LED冷光源，蓝光板上可以触摸调节光强，蓝光透射面积 $\geq 19\text{cm} \times 26\text{cm}$ ，钢化玻璃表面，防腐蚀防刮擦，用于DNA/RNA凝胶检测

3.2.2.25 标配界面友好简洁的图像采集和分析软件，软件终身免费升级，软件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

***3.2.2.26** 具有审计追踪功能： ≥ 4 级账户管理权限，不同账户拥有不同的管理权限。具有日志查询功能，可以对使用者的操作记录进行记录和查看。具有数字签名功能，有利于数据安全。具有报告导出功能，可以把拍摄参数（包括拍摄时间、曝光时间、相机型号与序列号、最大和最小灰度值、像素合并、光圈、滤镜轮、软件版本号等信息）、拍摄图片结果和各泳道条带的分析结果一起导出。

***3.2.2.27** 拍摄后可直接输出PDF报告，报告包含用户单位，用户姓名，图像拍摄的日期，时间，拍摄类型等信息。

3.2.2.28 具有自动曝光功能，无需揣摩曝光时间，一键完成成像，可以调节自动曝光灵敏度，以满足不同样品需求。

***3.2.2.29**除了自动曝光外，还有 ≥ 1 张手动曝光，2~99张灰度累积曝光，2~99张时间累积曝光，2~99张自定时间序列四种曝光模式，满足不同样品拍摄需求。

***3.2.2.30**支持白光图和 ≥ 5 组荧光 ≥ 6 通道图像的叠加显示，并且支持每个通道独立调节显示效果。

3.2.2.31拍摄完成的图像可以直接旋转调水平，无需后续再用其他软件进行调节，除旋转调水平外还具有图像裁切，反色，打印，添加伪彩，灰度调节等功能。

3.2.2.32拍摄完成后，可以批量导出白光图， $\geq 8\text{bit}$ ， $\geq 16\text{bit}$ 和 $\geq 24\text{bit}$ 的化学发光图。

3.2.2.33 点击一次拍摄可以直接得到发光条带的叠加图，发光图，以及白光图。

3.2.2.34 拍摄完成即可在当前界面查看拍摄参数，包括拍摄时间、拍摄类型、曝光时间、拍摄时相机温度、相机型号与序列号、最大和最小灰度值、软件版本号等。

3.2.2.35 分析软件能够自动识别泳道，自动识别泳道里的条带，并且可以根据需要添加、删除，调整泳道和条带，实现泳道和条带的精确分离。

3.2.2.36 分析软件能自动计算泳道中各条带的灰度值以及该条带占整个泳道的百分比值，进行背景值扣除得到精确的条带灰度值，分析结果可以保存为工作台，方便下次直接导入继续上次的分析。

3.2.2.37 分析数据能够直接导出，便于后续统计分析。

3.2.2.38 化学发光检测，Western Lightning, ECL, ECL plus, CDP Star, SuperSignal, CSPD, LumiGlo等发光底物；生物发光检测：荧光素酶报告基因检测等。

3.3.超低温冰箱技术参数

3.3.1.使用温度-130~-150°C可调

3.3.2使用电压220V/50Hz

3.3.3有效容积 $\geq 209\text{L}$

***3.3.4**采用自然工质HC环保制冷剂，节能环保

***3.3.5**微电脑控制， ≥ 10 寸LCD电容屏，直观显示箱内温度、环境温度、输入电压和温度曲线等数据，显示精度 $\leq 0.1^\circ\text{C}$ ，可连接wifi实现网络功能；

- 3.3.6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密码保护功能、过热保护、系统压力过高保护）；具有密码保护防止误操作；内置锂电池，断电后可持续显示箱内温度及声光报警 ≥ 22 小时；
- 3.3.7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电压超标报警、冷凝器散热差报警、环温超标报警、断电报警、开门报警等）； \geq 三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APP短信推送）
- 3.3.8内外门双层密封结构，密封效果好，不易结霜，发泡内门 ≥ 2 个，保障箱体保温性能；
- 3.3.9采用航空真空隔热材料聚氨酯发泡，保障箱体保温性能；
- 3.3.10电脑板配置存储空间，实时保存箱内温度、输入电压、环温等数据，数据可永久保存，且可通过USB数据接口端口导出全部数据，实现数据的可追溯性；
- 3.3.11配置数据接口，可同计算机网线连接，实现数据通讯
- *3.3.12配置物联模块,手机实时监控冰箱运行状态;冰箱报警信息和事件记录会同步短信和推送；
- 3.3.13带挂锁锁孔，可配备 \geq 两把挂锁。一体式上体手把，单手开关门，方便存取物品
- *3.3.14温度均匀性设定 $\leq -140^{\circ}\text{C}$ ，均匀性 $\leq 5^{\circ}\text{C}$ ；
- *3.3.15耗电量 $\leq 25\text{kW}\cdot\text{h}/24\text{h}$ ；
- *3.3.16噪音 ≤ 55 分贝
- 3.3.17触摸屏具有留言/记事本功能，方便多用户共用一台冰箱时，相互之间留言，以及自己创建记事本，备忘，可实现无纸办公；
- 3.3.18具有数据上传/下载功能，可以通过USB接口和网络上传和下载箱内设置、温度、报警记录以及事件记录等；
- 3.3.19具有事件记录功能，产品能够记录开门事件、密码修改、设置修改、账户登录等信息，且所有记录信息能够下载到电脑上，实现数据分析存档；
- 3.4.小动物呼吸机 技术参数
- 3.4.1.采用标准的开放式呼吸非循环回路式设计，减少死腔；
- 3.4.2.用于大鼠、小鼠、兔子、猫、仓鼠、豚鼠等 $\leq 7\text{kg}$ 动物的吸入式麻醉；
- 3.4.3.蒸发器采用可变旁路专用定量型回路外设计原理，不产生泵效应和抗倾斜功能；输出压力波动范围 $P \leq 2.5\text{kPa}$ ，内部可承受 $\geq 50\text{kPa}$ 压力无泄漏，使用温度范围 $10-35^{\circ}\text{C}$ ；
- 3.4.4.蒸发器容量不小于 120ml ，带流量和温度自动补偿功能；
- 3.4.5.具备精确的氧气流量计，流量可控范围 $0-1\text{L}/\text{min}$ 和 $0-4\text{L}/\text{min}$ ；圆柱形浮子指示，流量调节过程稳定，不受气流影响，不产生上下跳动现象；可选配拓展流量计，满足多种气源的实验要求；
- 3.4.6.开关快速切换气路通路，寿命高于 10 万次；
- 3.4.7.快速充氧开关，充氧速度可达 $\geq 10\text{L}/\text{min}$ ，以最快速度排除管道或麻醉诱导盒中的残余麻醉混合气体；
- 3.4.8.可连接氧气钢瓶、制氧机、空气泵；可选择氧气、空气、二氧化碳、氮气等作为供气气源。其中空气泵空气输出流量 $\geq 18\text{L}/\text{min}$ ，输出压力 $\geq 18\text{Kpa}$ ，最大真空度 $\geq 320\text{Milli bar}$ ；

- *3.4.9.蒸发罐全检机制：蒸发器出厂全检，每一只都精准质检。输出浓度可调，输出不受流量、温度、流速、压力变化影响，安全锁定装置防止麻醉药意外挥发。良好的温度和流量补偿性能， $\leq 10^{\circ}\text{C}$ 低温仍然保持准确的浓度输出，精确度达15%；
- 3.4.10.旋转浓度调节盘，异氟烷浓度调节范围0-5%（七氟烷：0-8%），精度不低于0.5%；
- 3.4.11.结构设计紧凑，移动灵活（带有便携把手），使用方便；铝合金材料制作，整机重量小于7.5kg，便携可移动，可升级为移动式麻醉机；
- 3.4.12.可根据实验要求和不同种类不同大小动物选择各种规格配件（诱导盒、麻醉面罩、麻醉气体回收系统等）；
- *3.4.13.提供废气主动回收功能，采用超静音电机，噪音低于50dB；风速可调节范围8~60L/min，且流速连续可调并实时显示于LED屏幕；具有称重功能，称量范围为1~2000g，分辨率 $\leq 1\text{g}$ ，两级报警 $\geq 990\text{g}$ 饱和预警、 $\geq 1010\text{g}$ 超重报警，报警声光提示，可一键报警静音，且进行称重显示数值归零，自动温度补偿，在 $5^{\circ}\text{C}\sim 40^{\circ}\text{C}$ 工作温度下称重更加稳定精准；
- 3.4.14. 过滤罐活性炭吸附，其中大号过滤罐出厂重量 $\geq 800\text{g}$ ，饱和吸收增量 $\geq 200\text{g}$ ；
- 3.4.15.诱导盒翻盖式设计，且顶盖加厚，顶盖与箱体接触的中间部分添加塑料密封条，密封性好，翻盖后有挡板，防止顶盖坠落或折断，诱导盒底部具有防倾倒设计；
- 3.4.16.吸呼比范围为20~80%可调；叹息增加潮气量0~20%，可设定每10~999次呼吸自动叹息或手动控制；
- 3.4.17.一键输入动物体重0-500g，呼吸机内置了大量的标准参考数据，只需输入动物体重即可一键设置呼吸频率、吸呼比、潮气量等重要参数；
- 3.4.18.蒸发器设计方式，可以精确控制麻醉剂的输出浓度，至少有异氟烷和七氟烷两种蒸发器，以及至少三种不同安全级别的加药方式，药液使用情况可视；至少两种不同的固定方式，可以充分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
- *3.4.19. 多个应用场景：支持设置10~300（bpm）的呼吸频率，可实现0.05~5 mL的潮气量输出。同时，该小动物呼吸机可用于多种类型的混合气体，如麻醉气体、高浓度氧气等，并适用于大鼠、小鼠、豚鼠等10 g-1 kg的小型动物，满足不同种类动物呼吸需求。
- 3.4.20.提供安全有效的间歇正压通气，拥有容控和压控至少两种工作模式；
- 3.4.21.满足体重在10g~1kg的小动物，能实现输入体重智能设定呼吸参数；
- 3.4.22.可存储和加载1-10组不同呼吸参数设定，一键调取，方便快捷；
- 3.4.23.显示规格:大于等于 7寸LCD电阻式彩色触屏，广角可视；
- 3.4.24.支持呼吸频率在10~300bpm之间切换，潮气量满足0.05ml~5ml，步径 $\leq 0.01\text{ml}$ ，气道压力上限设定1~50cmH₂O，步径 $\leq 1\text{ cmH}_2\text{O}$ ，精度 $\pm 0.7\text{ cmH}_2\text{O}$ ，可组合设定多种呼吸参数；
- 3.4.25.呼吸末正压设置，范围0-10 cmH₂O，步径 $\leq 1\text{ cmH}_2\text{O}$ ；
- 3.4.26.至少可在容控/压控两种通气模式下，满屏实时显示压力—时间曲线图，手动或自动调节界面比例大小；
- 3.4.27.声音报警，智能文字信息提示，错误代码查询，提升设备与用户之间人机互动，减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人为失误；
- 3.5. CO₂细胞培养箱技术参数

1

- 3.5.1 工作环境温度： 5 - 40℃
- 3.5.2 工作环境湿度： 20 - 80%
- 3.5.3 电源： 220V 50 Hz
- *3.5.4 工作体积： 内部容积不小于180升， 外部尺寸（W*D） 不大于67 * 64 CM
- 3.5.5 标配搁板数目/最多可选装搁板数： 4块/16块
- 3.5.6 温度控制范围： 高于室温5℃~50℃
- 3.5.7 温度控制精度： ±0.1℃
- 3.5.8 温度均一性： ±0.3℃(在37℃下)
- 3.5.9 温度跟踪报警： 有
- 3.5.10 温度显示： 绿色LED
- 3.5.11 加热方式： 直热式
- 3.5.12 二氧化碳控制范围： 0~20%
- 3.5.13 二氧化碳控制精度： ±0.1%
- 3.5.14 二氧化碳跟踪报警： 有
- 3.5.15 二氧化碳浓度控制： TC 热导传感器
- 3.5.16 支持一键静音， 使声音警报处于无声
- 3.5.17 可选配湿度显示实现低湿度报警
- *3.5.18 HEPA高效过滤系统在关门5分钟内使腔体达到≤100级洁净指标， 至少每隔1分钟腔体内空气自动过滤循环大于一次。
- *3.5.19 显示控制： 至少数字显示温度和二氧化碳浓度。
- 3.5.20 断电自动启动： 有
- *3.5.21 具有≥140℃干热灭菌程序， 灭菌周期为12-14小时。
- 3.6. 空间灭菌器技术参数
- 3.6.1. 尺寸： ≤310*415*980mm（长*宽*高）
- 3.6.2. 净重： ≤整机31kg。
- 3.6.3. 喷雾粒径： 粒径可实现布朗不规则运动， 消杀房间每个角落。
- *3.6.4. 消毒空间： ≥300m³
- 3.6.5. 消毒时间： 单次消毒时间2-3小时以内， 一键启动， 无需人员跟踪使用， 可在一天工作后布置使用。
- *3.6.6. 适用液体： 浓度7%~7.5%过氧化氢消毒剂
- 3.6.7. 运行模式： 插接市电使用， 连续运行， 直接喷射。
- 3.6.8. 脚轮设计： 采用万向静音尼龙脚轮

3.6.9.消毒液容量：外置 $\geq 5000\text{ml}$ 储液瓶。可根据需求扩容。

3.6.11.智能控制系统：至少三级权限密码管理，可根据不同使用需求，配置不同账户，进行权限管理。

3.6.12.全面记录消毒过程的时间、操作人员、每一阶段时间、设备运行过程的报警记录

3.6.13.使用声光报警，对消毒阶段进行及时提示。

*3.6.14.具有温湿度实时监测系统，

*3.6.15.具有智能人感开关，人员不撤离，设备不工作。

3.6.16.灭菌效果：对大肠杆菌、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白色葡萄球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病毒的消杀率 $\geq \log 3$ 。

3.6.17.材质：设备采用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的冷轧钢板，把手为喷砂阳极氧化铝合金，全面防过氧化氢氧化腐蚀

3.7.18标配双锁锁盖，方便多人管理样本，确保样本安全；

3.8细胞计数仪 技术参数

*3.8.1.纳米涂层包被样品检测台，确保样品无残留。采用移液器直接加样计数，无需一次性细胞计数板。

3.8.2.可对形态不规则、聚团成簇、大小不均及小细胞进行高精度识别

3.8.3.可变景深技术可以根据细胞样品浓度和直径不同，来调整检测高度，确保大细胞，小细胞，高浓度，低浓度的细胞都可以被精确检测。

3.8.4.每个样品计数时间≤3秒

3.8.5.检测浓度范围： $1 \times 10^4 \sim 3 \times 10^7$ 个/mL。

3.8.6.细胞直径范围：1- 400 um

3.8.7.物镜倍数：≤4X显微物镜

*3.8.8.样品体积：≤5ul(50um高度)，≤20ul(200um高度)，≤40ul(400um高度)可调

3.8.9. 采样方法：自动拍摄、多视野成像、多视野平均计数。

3.8.10.分析结果：稀释比例、细胞活率、总细胞浓度、活细胞浓度、死细胞浓度、总细胞个数、活细胞个数、死细胞个数、平均直径、平均圆度、结团分布以及结团率等参数。同时具备自动生成生长曲线功能。

3.8.11. 数据导出：USB,打印机导出。

3.8.12.明场照明：LED光源

*3.8.13样品量：一次上样可检测≥4个样品

3.8.14对焦方式：自动聚焦/手动聚焦

3.8.15.成像元件：≥630万像素cmos

3.8.16 LCD 液晶显示屏，支持多点触控，无需外接电脑操作。

3.9.超声细胞破碎仪技术参数

*3.9.1.功率：≥150W，适用于200ml到150ml溶液的超声波细胞破碎；频率≥20kHz；

3.9.2.自动频率控制，可变振幅控制，自动振幅补偿

3.9.3.数字式功率输出显示，实时显示探头尖端的功率值

3.9.4.数字编程，保证实验的高重复性；实验参数实时显示

3.9.5.具有能量设定模式：0-9999999J

3.9.6.独立开关，1-59S脉冲激发装置，可自动调节工作和间歇时间

*3.9.7.标准探头：尖端直径≤2mm，适用体积1ml至0.2ml，长度≤113mm，材质钛合金

*3.9.8.密封式变频器，隔离水汽灰尘和腐蚀性气体。变频器：锆钛酸铅晶体压电变频器变频器规格：直径≤32mm/长度≤146mm/重量≤340g/缆线长度≤1.5m

3.9.9.电源要求：220或240V，50/60Hz

3.9.10.定时装置：1秒到10小时

3.9.11.尺寸：≤115×250×320mm

3.9.12.重量：≤3kg

3.10.多管架自动平衡离心机 技术参数

3.10.1工作条件：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3.10.2电子门锁，门盖保护，开盖自动停机。

3.10.3门盖采用气杆，开关门省力，可设置停机自动开门。

3.10.4转子不平衡检测，保证离心安全。

3.10.5液晶操作面板，可带手套直接操作。

3.10.6操作屏幕锁定功能，防止运行过程中误操作。

3.10.7多程序存储功能≤99个，方便保存、调用。

3.10.8采用不锈钢内胆，抗腐蚀；

3.10.9操作面板≤45°

*3.10.10拥有减震技术

3.10.11直流无刷电机，转速更稳定。

3.10.12转速、离心力、时间可由用户输入，离心过程中可改变参数值。

3.10.13计时方式：启动计时和到转速计时可选，正计时和倒计时可切换。

3.10.14瞬时离心功能：满足短时自由离心需求。

3.10.15转子自动识别技术，运行更安全省时。

3.10.16具有≥9级加速, ≥10级减速。

*3.10.17转子识别报警，过压欠压报警、电机超速报警、无转子信息报警、制动异常报警、通讯故障报警、寿命提醒报警等多种报警功能。

*3.10.18最高转速:≤6000 rpm

*3.10.19最大相对离心力: ≤4588x g

*3.10.20转速精度: ±10rpm

3.10.21最大容量: ≤4x250ml

*3.10.22定时范围:1秒—99分59秒/1分—99小时59分。

3.10.23噪音: ≤65 dB

3.10.24电源:220 V / 50 Hz

3.10.25功率: ≤500W

3.10.26尺寸(宽×深×高): ≤440x600x346mm

3.10.27净重:≤43kg。

3.11.掌上离心机技术参数

3.11.1转速: ≥4000rpm&≥6000rpm&≥7000rpm 三种转速

3.11.2相对离心力: ≥ 960×g(≥4000rpm) ≥2200×g(≥6000rpm) ≥2900×g (≥7000rpm)

3.11.3样品处理量: ≥6×1.5ml/2.0ml 离心管 ; ≥6×0.5ml 离心管; ≥2×8×0.2mlP
CR 排管 (16×0.2ml) 离心管

3.11.4定时范围: 1s-99m59s

3.11.5工作噪声: ≤55 dB

3.11.6外形尺寸(W×D×H): ≤160x176x135mm

3.11.7重量: ≤ 1.6kg

3.11.8电压：AC 220V/110V 50~60HZ

*3.11.9转速范围：50-250rpm

3.11.10外形尺寸（W×D×H）：≥345×280×93（mm）

3.11.11混匀方式：圆周

3.11.12运行模式：连续操作

3.11.13输入电源：DC24V ≥2A

3.11.14时间：1m-99h59min/0为无限长

*3.11.15轨道直径：≥20mm

*3.11.16最大载重（含夹具）：≥3.5kg

3.11.17外壳防护等级：

3.11.18转速线性可调，振荡平稳

3.11.19采用橡胶底垫；防腐防漏更安全；多种托盘 随心选配，轻松更换

*3.11.20直流电机驱动免保养，

3.11.21多种托盘 随心选配，轻松更换

3.12.微型离心机 技术参数

3.12.1转速范围：500-7000rpm（以500rpm递增）

3.12.2最大离心力：约≥2900×g

3.12.3最大加速时间：≤12s

3.12.4最大减速时间：≤18s

3.12.5样品处理量：≥12×0.5ml/1.5ml/2.0ml 离心管；≥32×0.2ml 离心管；≥4×8×0.2mlPCR 排管

3.12.6定时范围：1-99m59s（可点动离心）

3.12.7功率：≥90W

3.12.8工作噪声：≤65 dB

3.12.8外形尺寸（W×D×H）：≤237×189×125mm

3.12.9重量：≤1.5kg

3.12.10电压：AC100--240V 50-60Hz

实验室设备技术参数与性能要求2（续上页）

4 售后服务

*4.1 质保期：5年

4.2 出现故障响应时间：维修响应时间为48小时内到院排除故障

4.3 维修支持:提供维修支持

4.4 耗材及零配件:无

4.5 维修资料:提供

4.6 维修工具:提供

4.7 预防性维护/定期维护保养: 保修期内提供定期维护保养服务 每年至少两次

4.8 维修密码支持: 提供

	<p>4.9 升级: 免费升级</p> <p>4.10 使用培训: 免费提供操作培训</p> <p>4.11 工程师培训: 免费提供操作培训</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 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 汇总、排序

6.1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承诺，格式自拟。</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本项目不适用。</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特定资格要求	<p>供应商需按《医疗器械目录分类》规定，根据招标文件中采购物品类别提供相应材料，</p> <p>1、如所报设备属于医疗器械第一类管理产品，应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及《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p> <p>2、如所报设备属于医疗器械第二类管理产品，应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报设备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p> <p>3、如所报设备属于医疗器械第三类管理的产品，应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报设备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p> <p>4、非医疗器械无需提供相应材料。</p>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p>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p>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p>
主要商务条款	<p>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联合体投标	<p>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p>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p>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p> <p>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p>
其他要求	<p>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p>

表三详细评审表：

荧光定量PCR等一批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p>技术部分38.0分</p> <p>商务部分32.0分</p> <p>报价得分30.0分</p>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 (20.0分)	<p>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人需求中产品的技术参数一一对应并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进行评分。1.技术参数非*号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3分；2.技术参数*号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则为无效投标；3.如应答时缺项，则视同负偏离处理。</p>
	质量保证措施 (12.0分)	<p>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制定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应至少包括：①质量保障目标；②质量缺陷控制；③过程控制；④质量管理措施。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0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p>
	安装调试方案 (4.0分)	<p>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制定安装调试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应至少包括：①实施计划；②使用培训方案，满分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0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0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p>

	不合格产品退换方案 (2.0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若存在提供不合格产品情况的退换方案得2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供货方案 (12.0分)	结合用户需求制定供货方案。供货方案应至少包括：①供货人员安排及时间安排；②产品的出库方案及配送流程；③包装方式及产品保护措施；④运输方案及运输损坏处理方案。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0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售后服务计划 (12.0分)	根据采购需求制定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计划应至少包括：①售后保障措施；②维修响应时间；③处理办法；④售后服务的人员安排（包括姓名、联系方式、在本项目售后服务过程中负责的具体工作内容）。满分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0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5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业绩 (2.0分)	供应商提供2019年1月1日（含）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个得1.0分，最高得2.0分。注: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应急措施 (6.0分)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制定应急措施。应急措施应至少包括：①应急响应时间；②产品使用期间故障处理措施；③产品故障应急程序。满分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0分，每一项有下列缺陷之一的扣1.0分。缺陷是指：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照抄照搬、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涉及内容无重点、内容过于简单、内容脱离项目实际情况或与项目不匹配、前后逻辑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001]HBGC[GK]20240003**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黑龙江省海标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 (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